



# 涉快递行业新规6月起施行

司法部、交通运输部、国家邮政局负责人就相关内容答记者问

4月13日,国务院总理李强签署国务院令,公布《国务院关于修改〈快递暂行条例〉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决定》自2025年6月1日起施行,共15条,明确了快递业发展总体要求,规定快递业发展遵循市场主导、保障安全、创新驱动、协同发展的原则,构建普惠城乡、技术先进、服务优质、安全高效、绿色节能的快递服务体系;完善快递包装治理原则,规定国家完善综合性支持政策,推进快递包装绿色化、减量化、可循环,鼓励使用可降解、可重复利用的环保包装材料;强化快递企业主体责任,针对快递包装要求不明确、快递企业包装义务缺乏法律依据、快递包装行为外部监督不足等完善制度措施,并对违法行为规定了相应的法律责任;健全协同治理机制,明确政府部门、企业、快递用户在绿色包装研发生产、减少二次包装以及包装物回收利用等方面的责任,形成治理合力。

近日,司法部、交通运输部、国家邮政局负责人就《决定》的有关问题答记者问。

问:请介绍一下此次修改《快递暂行条例》的背景。

答:快递业是现代服务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推动流通方式转型、促进消费升级的现代化先导性产业,在降低流通成本、支撑电子商务、服务生产生活、扩大就业渠道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近年来,我国快递业迅猛发展,2024年业务量达1750亿件,已连续11年位居世界第一,人均接收快递超120件,但同时也带来包装物大量消耗资源和污染环境等突出问题,需要通过完善制度等多方面措施综合施策、系统治理。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提出:发展绿色低碳产业,健全绿色消费激励机制,促进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建设;完善资源总量管理和全面节约制度,健全废弃物循环利用体系。2018年施行、2019年修改过个别条款的《快递暂行条例》(以下简称《条例》)主要对快递业发展保障、服务规范和快递安全等事项作了规定,对快递包装问题仅有一条原则性规定,难以适应快递包装治理工作的实际需要,在总结实践经验的基础上对《条例》进行修改完善,填补制度空白,为快递包装治理工作提供更加有力的法治保障,对于推动快递业高质量发展,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绿色低碳转型,具有重要意义。

问:《决定》在落实快递企业的治理责任方面作了哪些规定?

答:快递企业在快递包装治理工作中负有重要责任。《决定》在充分听取各方面意见的基础上,根据《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相关规定和国务院关于推进快递包装绿色转型、加强商品过度包装治理等文件要求,强化了快递企业在快递包装治理工作中的主体责任。针对快递包装要求不明确的问题,规定快递包装应当符合寄递生产作业要求,节约使用资源,避免过度包装,防止污染环境;快递包装应当符合强制性国家标准。针对快递企业包装义务缺乏法律依据的问题,规定快递企业应当优化快递包装方式和包装结构设计,节约使用包装物,制定实施快递包装操作规范和回收利用管理制度,加强从业人员培训,报告一次性塑料制品的使用、回收情况等。针对快递包装行为外部监督不足的问题,规定将快递企业落实快递包装有关管理制度和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情况纳入政府部门监督检查事项,将快递企业使用、回收包装物等情况纳入行业自律范围,并对违法行为规定了相应的法律责任。

问:《决定》如何推动快递包装全链条系统治理?

答:快递包装治理涉及面广,主体多、链条长,必须充分发挥相关方面的作用,实现全链条协同配合,深化治理效果。《决定》

在规定国家完善综合性支持政策,推进快递包装绿色化、减量化、可循环,鼓励快递企业和寄件人使用可降解、可重复利用的环保包装材料的同时,针对绿色包装成本高的问题,规定国家鼓励科技创新,支持采用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研发、生产符合绿色环保要求的快递包装;针对商品生产端、销售端源头治理不足的问题,规定国家推动快递企业与商品生产企业、电子商务企业协同发展,推广商品原装直发,减少寄递环节的二次包装;针对快递包装物回收利用率较低的问题,规定鼓励在快递经营场所和企业事业单位、住宅小区等其他适当场所设置包装物回收设施设备,鼓励快递企业通过积分奖励、寄件优惠等方式引导用户重复使用包装物。

问:此次修订《条例》要求“快递包装减量化”“节约使用包装物”,是否会造成快递破损增加的问题?

答:节约使用包装物应当以保障快递安全为前提。修改后的《条例》明确规定:经营快递业务的企业应当在保障快递安全的前提下,优化快递包装方式和包装结构设计,节约使用包装物。实践证明,通过规范快递的包装、运输、分拣、派送行为,能够在保障快递安全的同时减少包装物使用。去年底,国家出台了强制性国家标准《限制快递过度包装要求》,规定了快递减量包装的具体技术要求,为快递企业及其从业人员提供了操作指引。同时,节约使用包装物可以通过使用新型包装材料、优化包装方式和包装结构设计等途径实现,国家邮政局正在积极推广这方面的经验做法。

问:为确保《决定》顺利实施,有关方面还将开展哪些工作?

答:为确保《决定》顺利实施,有关方面将着重开展三方面工作:一是持续抓好宣传贯彻。组织开展多种形式的宣传和培训,帮助政府部门有关工作人员、企业等方面更好掌握《决定》内容,做到知法守法。深入开展快递绿色包装进机关、进企业、进社区、进校园、进家庭等“五进”工作,引导社会公众使用绿色包装,培养绿色消费理念。二是及时完善配套制度。《决定》真正落地,离不开配套规章、文件、标准等具体化操作性规定。交通运输部、国家邮政局将根据实际情况和需要,积极推动相关配套规章、文件等的制修订工作,完善相关标准,为《决定》顺利实施提供有力支撑。三是加强监督检查。邮政管理部门将以《决定》实施为契机,通过组织全国性抽查,开展快递包装抽样检测等方式,加大执法监督力度,依法查处违法行为,推动快递包装治理工作深入开展,不断提升治理成效。

(据新华社报道)

## 中宣部等十部门联合印发《新时代职业道德建设实施纲要》

近日,中央宣传部、中央社会工作部、国家发改委、教育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务院国资委、市场监管总局、全国总工会、共青团中央、全国妇联等部门联合印发《新时代职业道德建设实施纲要》(以下简称《纲要》)。

《纲要》指出,加强新时代职业道德建设,是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推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内容,是提高全民道德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的必然要求。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符合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发展要求、体现新时代特点的职业道德规范,提升职业道德建设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水平,引导各行业各领域弘扬新风正气,以优良风带民风、促社风,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注入强大道德力量。

《纲要》强调,要适应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要求,着眼增强人民精神力量,加强职业道德规范建设,深化职业道德教育引导,强化职业道德实践养成,优化职业道德建设环境,推动职业道德建设展现新气象新作为。要把职业道德建设纳入总体工作统筹推进,推动各行业主管部门切实履行职业道德建设责任,强化行业协会商会自律功能,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的优势,共同推进职业道德建设。各级党委宣传部要切实加强对职业道德建设的统筹协调和规划指导,推动工作任务落实,促进职业道德建设不断开创新局面。

(据《人民日报》)

## 内蒙古出台新政 加大企业上市融资扶持力度

为持续推进科技“突围”工程,加快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加大科技型企业上市融资扶持力度,自治区金融办等六部门日前联合下发《内蒙古自治区关于加强财政金融协同服务科技“突围”工程的意见》,就完善多层次资本市场支持提出4方面具体支持政策:

建立科技型企业发债项目后备库。树立“管行业管融资”理念,组织开展拟发行债券科技型企业摸排,建立科技型企业发债项目储备库,推送至金融机构、中介机构实行重点培育、跟踪服务。积极引导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进入区域性股权市场(内蒙古股权交易中心)接受孵化培育,规范运作发展,奠定未来上市基础。

加大科技型企业上市融资扶持力度。深入推进企业上市“天骏计划”,充分利用企业上市厅联席会议、企业上市主办银行、企业上市会诊、盟市政府与头部券商顾问合作等工作机制,梯次培育科技型企业上市。建立企业上市工作台账,对上市后备企业开展常态化摸排、滚动筛选,一企一策、一问题一策,帮助企业扫清上市障碍。

深化与证券交易所对接合作。加强与上海、深圳、北京证券交易所全方位合作,利用交易所专业力量服务自治区科技型企业进入资本市场。联合证券交易所组织举办资本市场服务月活动,加强科技型企业与交易所专家“面对面”沟通,指导盟市、相关部门和企业深化资本市场认知理解,提升利用资本市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能力和水平。

支持科技型企业开展再融资及并购重组。鼓励科技型企业上市公司采取“小额快速”等融资规模适度、融资效率高的再融资方式,解决企业所需的资金缺口。围绕重点产业链,强链、延链、补链,支持科技型企业开展并购重组向研发端和市场端等高附加值领域延伸,打造行业龙头企业。鼓励银行、融资担保等机构为科技型企业提供并购贷款、科技担保等服务,为并购重组提供多样化资金支持。

(据《内蒙古日报》)